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  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劉奕嫻  
電話：049-2244759  
傳真：049-2244762  
電子信箱：lys9911609@nantou.gov.tw

受文者：南投縣國姓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6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授交管字第115005563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83300A\_1150055633\_ATTACH1.pdf、  
376483300A\_1150055633\_ATTACH2.pdf、376483300A\_1150055633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彰化縣政府114年10至11月公有路邊收費停車場停車  
欠費補繳通知單無法投遞公示送達公告及名冊一份，請惠  
予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彰化縣政府115年3月5日府交管字第1150083982號函辦  
理。

正本：南投縣各鄉鎮市公所  
副本：南投縣交通工程及管理所(含附件)



工務課 收文:115/03/16



1150003948

有附件